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布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於美國或任何尚未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證券法例登記或合格前作出有關提呈、招攬或出售則屬不合法的司法權區，本公布並不構成要約出售任何證券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倘無登記或獲准適用豁免登記規定，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的方式進行，而有關招股章程須載有關於提呈發售的公司及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公司及配售代理並不打算在美國登記公司的證券。本公布及當中所載資料並非供在美國直接、間接分發或者直接、間接分發至美國。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及發行股份

**Goldman
Sachs**

J.P.Morgan

 **UBS**

配售代理

 **ROTHSCHILD**

財務顧問

董事會欣然宣布，公司訂立的配售協議所載之有關配售的先決條件已達成。配售已於2012年12月20日按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

本公布的内容涉及公司於2012年12月13日刊發的公布（「配售公布」）。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布所用詞彙與配售公布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布，公司訂立的配售協議所載之有關配售的先決條件已達成。配售已於2012年12月20日按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

公司已按配售價每股 63.25 港元發行及向承配人配發共 120,307,170 股配售股份，相當於經擴大之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 4.76%。

配售股份已提呈發售及出售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均為專業、機構或其他投資者）。據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i)各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如適用））均為獨立於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的第三方；及(ii)承配人在緊接配售完成後一概不成為公司的主要股東。

配售股份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及配發。

扣除所有相關成本、費用、開支及佣金後，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 7,556.04 百萬港元。

按照公司於本公布日期所得的持股資料，下表闡釋公司於(i)緊接配售完成前；及(ii)緊接配售完成後的股權結構，當中假定除配售股份外，承配人並無持有也將不會持有任何股份。

股東名稱	緊接配售完成前		緊接配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比
嘉道理家族有聯繫權益 ¹	839,028,074	34.87%	839,028,074	33.21%
董事 ²	564,406	0.02%	564,406	0.02%
承配人	0	0%	120,307,170	4.76%
其他公眾股東	1,566,550,920	65.11%	1,566,550,920	62.01%
已發行股份總數	2,406,143,400	100.00%	2,526,450,570	100.00%

註：

- (1) 嘉道理家族在公司中的股份權益乃分別通過(i)多個酌情信託（受益人包括米高嘉道理爵士及麥高利先生），(ii)嘉道理家族慈善基金及(iii)嘉道理家族中的部分成員以個人名義持有。
- (2) 董事權益不包括與嘉道理家族有聯繫權益的重複權益。

承董事會命
陳姚慧兒
公司秘書

香港，2012年12月20日

中電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002)

於本公布日期，公司的董事為：

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毛嘉達先生、麥高利先生、
利約翰先生、貝思賢先生、李銳波博士、謝伯榮先生及
戴伯樂先生(苗尚禮先生為戴伯樂先生的替代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莫偉龍先生、徐林倩麗教授、艾廷頓爵士、聶雅倫先生、
鄭海泉先生、羅范椒芬女士及利蘊蓮女士

執行董事：

包立賢先生及林英偉先生